

项目编号：20141-2025-E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任丘市远通电讯设备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环境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邹淑萍

审核组员（签字）： 邹淑萍

报告日期： 2026年3月10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09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邹淑萍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邹淑萍	组长	审核员	2024-N1EMS-1300074	14.02.04,29.09.02,29.10.07,29.11.06,29.12.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江小燕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1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单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消防法、环境保护法、安全生产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6600-2018《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GB/T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T14848-2017《地下水质量标准》、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6年03月09日上午至2026年03月10日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5年2月24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塑料制品（人手孔、标志桩、警示带、管道绝缘支架、平衡压袋、标志牌）、通信管材（PE管、硅芯管）的生产，电工材料、塑料制品、通信设备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任丘市北汉大李庄

办公地址：任丘市北汉大李庄

经营地址：任丘市北汉大李庄

多场所地址：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超期未监督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证书及标识使用情况：暂停期间，按照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通知要求停止使用所有引用认证资格的广告材料，证书标志均未使用，未发生误用证书和认证标志的现象。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已按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要求提出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标志的申请，本次监督审核验证纠正措施有效，同意恢复。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原计划审核人日不变，审核日程安排表微调，两会期间，当地政府部门要求暂停生产，故生产部现场条款没有审核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0）项，涉及部门/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年月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7 年 3 月 9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管理评审、内审的学习理解、环境因素的识别、环境的运行控制、应急准备与响应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环境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管理水平有所提高，各部门职责明确，产品环境较稳定，无环境事故，供方及销售客户形成长期合作伙伴，销售顾客稳定，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运行促进产品环境的管理水平及环境意识提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可以运用，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生产检验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对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基本可以应用，尚不深入，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受审核方目前处于发展阶段，公司内审管理评审的有效实施对于企业来说至关重要，企业需要进一步提升。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在方针的框架下，策划建立的环境目标和指标，公司总的管理目标为：1.固体废弃物100%合理处置；2.噪声控制达标排放；3.废气达标排放；4.火灾事件发生为0。

公司的管理目标已分解到相关职能部门，规定了计算方法及统计周期。

编制了目标指标管理方案，制定了控制措施和资金支持。提供了2025年至2026年2月每季度环境管理目标、指标分解考核及完成情况表：经查，目标均已完成。

在公司总体目标的基础上综合部分解统计结果达到目标要求：查见“目标指标统计表”综合部目标分解如下：1.固体废弃物100%合理处置；2.火灾事件发生为0；3.环境、安全检查、巡查及时率100%；4.消防设施有效率100%。现场查看提供了“环境管理目标考核记录”，综合部环境管理目标按季度进行考核，查2025年3月至2026年2月每季度考核统计表均完成了目标；考核统计：综合部/宗永红

在公司总体目标的基础上业务部分解统计结果达到目标要求：查见“目标指标统计表”业务部目标分解如下：1.固体废弃物100%合理处置；2.火灾事件发生为0。现场查看提供了“环境管理目标考核记录”，业务



部环境管理目标按季度进行考核，查2025年3月至2026年2月每季统计考核结果达到目标要求，考核人：业务部/付事伟。经查基本符合要求。

在公司总体目标的基础上生产部分解统计结果达到目标要求：查见“目标指标统计表”生产部目标分解如下：1.固体废弃物100%合理处置；2.噪声控制达标排放；3.废气达标排放；4.火灾事件发生为0；5.环境、安全检查、巡查及时率100%；6.消防设施有效率100%。现场查看提供了“环境管理目标考核记录”，生产部环境管理目标按季度进行考核，查2025年3月至2026年2月每季统计考核结果达到目标要求，考核人：生产部/闵杰。经查基本符合要求。

综述：公司的环境目标基本达到目标值。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环境运行策划和控制：按照公司运行策划和控制要求，编制策划了环境《废水、废气污染控制程序》、《噪声污染控制程序》、《固体废弃物控制程序》《节约资源能源控制程序》、《消防安全控制程序》、《环境监视、测量和分析控制程序》等，并对照执行，公司重要环境因素清单：噪声排放、固废排放（含危废）、潜在火灾、废气排放等

环境的运行控制围绕公司重要环境因素，各部门办公场所对环境运行控制情况如下：

——执行环境运行控制程序、安全管理制度、消防管理制度、相关方环境要求、节水、节电管理办法、废弃物管理办法等文件。

——对生命周期考虑：自日常办公活动、采购活动、销售活动、相关方活动等方面进行了考虑。

——查看综合部、业务部、生产部办公区域运行控制情况，办公区域涉及的重要环境因素有：固废排放，潜在的火灾；

1) 固废排放：办公过程产生的固废（一般固废，如纸张、外包装等）按办公室要求放到指定地点，生活办公垃圾按照规定放置指定区域。提供了《废弃物分类处置记录》，打印纸、包装、纸箱等进行了变卖，办公室废弃灯管等交由厂家回收。

2) 触电控制：办公区均使用安全电器，灯具离地距离符合要求，办公室人员定期检查线路、灯具、电器等的安全性能，经常对员工进行安全用电知识宣贯，确保安全用电，无触电事故发生。

3) 火灾控制：配备了灭火器，经查均在有效压力范围内。提供了《消防器材检查记录》，各部门负责人每月对消防器材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4) 水电消耗：日常办公注意节水节电，不浪费；

5) 其他：办公室不涉及废气，废水（生活污水，排入管网），车辆尾气：员工车辆，使用高标号燃油降低



汽车尾气有害气体的排放，定期对车辆进行检定，避免事故、尾气达标排放等；送货车辆装卸货物注意防护，进入厂区进行安全告知，未发生过此类伤害；

6) 查看“办公区域消防设施检查表”点检正常，现场巡视办公区域灭火器正常，电线、电气插座完整，无随意使用电器现象，无易燃品，消防通道畅通，未见隐患，查看《环境运行检查记录》，符合要求。

相关方施加影响：综合部负责对相关方施加环境影响，对供方、客户、来访人员，以邮件、传真、现场告知进行了相关方告知的发放，同时进行了《供方环境行为影响调查表》，对供方环境影响行为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目前供方为环境合格单位，允许提供服务。

费用投入：费用投入包括：消防器材、环境投入基本满足运行要求。

生产现场运行控制情况，实施补充审核。

绩效的监视测量：组织策划了产品和服务实现各个阶段的检验和检测的项目，策划了原材料检验、工序检验以及成品检验的文件，以及所需的监视和测量设备，

在产品的不同阶段实施检测，确保产品合格。保留了必要的检验记录文件。该厂通过管理评审和内部审核，以及定期的质量目标考核，对发现的问题采取纠正和必要的纠正措施，确保环境管理体系的绩效和有效性。

该部门是监测和测量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重大环境因素的产生进行监视和测量，特别针对重大环境影响进行有效控制，做好监视和测量记录。

1) 环境管理体系内部定期检查：

综合部每月组织对消防设施、环境安全生产状况进行检查，环境行为检查，灭火器检查，提供了2025年3月至2026年2月《环境运行检查表》，分别对办公区域、生产车间和仓库进行环境，办公区域检查项目包括用电用水习惯、消防管理、废弃物处置、办公环境等，生产车间和仓库检查项目包括用电用水习惯、消防管理、废弃物处置、车间生产设备噪声排放、资源的使用情况、生产车间环境要求、生产车间废气排放等，检查结果：合格，检查人：宗永红、付事伟，检查时间：每月末

2) 提供《能源消耗统计表》，查2025年3月至2026年2月电消耗，电消耗量在计划内。

3) 对环境各项目标、指标进行了测量，查看目标指标统计分析结果，目前目标均已达到标准值。

4)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对公司的生产环境进行监测，提供环境监测报告（废气、噪声），监测结果：符合环境标桩要求。

5) 被动监测：未发生重大的环境事故、事件和不符合的情况。

6) 监测设备：目前暂无环境及安全监测设备。

应急准备及响应：公司策划了《应急准备与响应控制程序》，确定可能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潜在的紧急情况或事故、事件，规定响应措施，以便防止和减少可能随之引发的有害的环境影响。

由综合部识别出紧急情况如火灾、触电等；编制了“应急救援预案汇编”包括：火灾事故应急救援处理预案；在策划应急响应时，考虑有关相关方的需求，如应急服务机构、相邻组织或居民等。



定期进行应急预案、应急处置措施的培训，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并为车间配备了急救药箱，急救药品；由综合部定期组织评审其应急准备和响应程序，必要时对其进行修订。特别是在事故、事件、紧急情况发生后进行；提供了《应急救援训练计划》及《应急预案演练记录》；

查见2025年10月16日进行了火灾应急预案演练，记录内容包含演练时间、地点、参加人员，物资准备，演练过程，演练效果评审，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演练结束后对应急预案适用性进行了评审，评审从预案的合规性、完整性、针对性、实用性、科学性、操作性、衔接性等方面考虑，评审结论：公司制定的应急预案和响应措施，基本符合企业实际状况，具有可操作性、充分、适宜，能满足应急响应的要求。

另查见2025年10月17日突发停电应急预案演练记录及演练评审，符合要求。

经现场沟通了解，自体系运行以来尚未发生紧急情况。

合规性评价：提供了《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合规义务控制程序》，规定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范围、获取方法、确认及分发、合规性评价的要求和频率。提供环境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清单：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相关的地方性法规、标准；工伤保险条例、电气设备保护条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在办公室存档一份，并已电子版的形式发到各部门电脑上。定期在网上查看法规的更新情况。

查合规性评价：提供了2025进行合规性评价报告：时间：2025.12.24，主持人：边海坡，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评审，评价了相关的法律法规，涉及固废、火灾等环境因素、遵守情况、相关部门等。

评价结果：公司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文件进行控制、检查，能够遵守国家、地方对环境管理的法律法规，合规性评价符合要求。评价人：边海坡、宗永红、付事伟、闵杰， 2025.12.24

经查合规性评价符合要求。

2.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管理评审：按照策划的安排，一年进行一次，2026年1月7日进行了2025年的管理评审，总经理边海坡主持，各部门负责人参加。查阅管理评审计划、记录、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报告，按要求经审批。管理评审输入基本符合要求。评审中提出的改进建议有1项：目前已实施完成。经查阅记录和询问面谈，管理评审模式化和形式化稍有改进，对环境安全管理体系的评价较为客观，提出的改进对促进体系的运行有效，管理评审尚可。与总经理进行沟通，边总经理清楚管理评审内容，基本了解管理评审输入和输出，需要进一步加深对标准理解。

内部审核：按照策划的安排，内部审核一年度进行一次，2025年12月23日进行了2025年的内部审核。查阅审核计划、审核记录、不符合项、内审报告等，符合计划安排，审核员没有审核自己的工作，审核覆盖了认证的范围和区域，内审员经过培训。对内部审核发现的1个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采取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中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充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内部审



核基本有效。

上次审核开具不符合，经验证符合要求。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对出现的关于环境方面的不符合进行原因分析，采取适当措施。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包装、交期、价格、运输等的要求及变更。

4) 企业实际情况与其预期质量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和改进机会

企业实际情况与其预期质量目标存有空间，应进一步提高环保意识，把环保工作落实到实处。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

2) 组织机构: 无

3) 管理体系: 增加了塑料制品(标志牌)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4) 资源配置: 无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增加了塑料制品(标志牌)及生产过程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增加了塑料制品(标志牌)及检验标准

7) 外部环境: 无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在上次范围的基础上增加了塑料制品(标志牌)的生产。

9) 联系方式: 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年度不符合已关闭，未发生类似不符合，纠正措施有效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证书用于投标，无证书使用不当行为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任丘市远通电讯设备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综合补充审核结果后再总结得出审核结论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邹淑萍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